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LDEN EAGLE RETAIL GROUP LIMITED**

### **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8)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建議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批准。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舉行之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建議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批准。

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的本公司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的出席情況**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止，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687,682,000 股。王先生及其聯繫人（包括金鷹國際零售集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 1,250,591,412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74.10%），須就

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放棄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所有獨立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為 437,090,588 股。

持有合共 354,022,386 股股份（佔股份總額約 20.98%）的獨立股東（親身或委任代表）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必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決議案之股數表決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及追認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351,375,504 (99.25%)	2,646,882 (0.75%)

由於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之票數超過 50%，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監票情況

本公司之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室）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恒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王恒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之強先生、雷王鯤先生及王松筠先生。